湛环建霞〔2022〕19号

关于湛江云康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医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湛江云康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湛江云康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医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湛江市霞山区华港小区富贵竹加工厂房B的现有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0°20′40.00″，北纬21°12′41.18″）二层，该项目为第三方专业医学检验实验室，专门从事临床医学检验，是专业服务于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和广大患者的现代化医学独立实验室，不从事任何诊疗作业，不涉及生物实验，不涉及转基因检验操作，按照P2实验室标准要求建设，不涉及P3、P4实验室。项目建成后年检测样本量为100万份，提供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共3个大专业的检验。项目占地面积约1510m2，建筑面积约1510m2，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9万元；项目员工人数约为50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

表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组成** | | **工程内容** |
| 主体工程 | 实验区域 | 设有前处理区、生化免疫区、洗消区、灭菌区、扩增区、缓冲区、样品制备区、试剂准备区、UPS区、更衣室等区域 |
| 辅助工程 | 办公区 | 设前台、办公区、会议室、IT机房、新风机房、值班室等 |
| 储运工程 | 运输 | 各类试剂、样本厂内运输依靠推车，厂外运输主要依靠汽车公路运输。 |
| 污物梯 | 专门用于运输项目内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 |
| 化学品库 | 面积约9.98m2，用于各类化学试剂 |
| 试剂冷库 | 面积约11.08m2，用于冷冻存放各类试剂 |
| 耗材库 | 面积约71.25m2，用于存放实验室内消耗的各类耗材 |
| 危废暂存间 | 面积约28.75m2，用于储存项目内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 |
| 公共工程 | 给水工程 | 从市政给水管网接入，年用水量：1568.15t/a。 |
| 排水工程 |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实验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与纯水制备尾水、反冲洗废水一同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霞山水质净化厂进行处理。 |
| 供电工程 | 由市政电网供电，年用电量：30万kWh/a。 |
| 空调系统 | 实验室采用洁净空调系统，采用集中送风形式，洁净室送风方式为独立中央空调集中管道上送风，下侧回（排）风，通过调节阀门的大小控制房间的送/排风量，确保洁净实验室内的压差。 |
| 通风系统 | PCR实验室中，除试剂准备区外，其余区域均为封闭负压车间，各房间按照工艺设计要求建立起压力梯度，实验室内空气以“新冠前处理区→样品制备区→扩增区→扩增产物分析区”的方向流动 |
| 环保工程 | 废气治理 | ①检验过程产生的生物气溶胶经生物安全柜配套的过滤装置及紫外灯处理后经实验室内设置的排风口收集，再经各排气筒末端设置的高效过滤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放高度为15米；  ②使用酒精擦拭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实验室内设置的排风口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排气筒编号为FQ001、FQ002、FQ003，排放高度均为15米；  ③污水处理设施露天放置在厂房外，运行过程产生的恶臭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 废水治理 | ①实验室清洗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处理达标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霞山水质净化厂处理。项目内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放置在厂房西南侧室外，设计处理能力为3t/d；  ②纯水制备尾水、反冲洗废水属于低浓度废水（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③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输送至霞山水质净化厂处理。 |
| 噪声治理 |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对设备进行布局；对较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消声器设备；定期对设备安排维护保养。 |
| 固废治理 | 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分类收集，项目内设置了危废暂存间用于储存各类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 |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我局原则通过对报告表的审查，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该项目须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防治设施要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二）该项目须加强环保管理和“三废”防治设施维护，严格按照环评的要求做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得到有效治理和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三）该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须严格按照有关规范管理，做好储存场所的防渗防漏措施，不能随意堆放，如实记录产生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存档备查。

（四）该项目须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1.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设计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满足防雨、防渗、防风、防晒、防漏等要求，并设置截留沟；2.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3.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存档备查。

（五）该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有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处有机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检验操作过程产生的生物气溶胶（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标准；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表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实验室地面清洗废水、灭菌冷凝废水、实验室洗手废水和实验室第二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中的“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和霞山水质净化厂接管标准较严值后，通过厂区现有的排水设施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霞山水质净化厂进行处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霞山水质净化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值后，通过厂区现有的排水设施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霞山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实验室第一次清洗废水和试剂配置用水收集后，存放在危废暂存间内，作为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0月17日